

坚定文化自信
弘扬中国精神

网络批评中的历史虚无主义漫议

□陈定家

网络批评中的虚无主义的基本招数,主要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从大历史视角抹黑中华传统文化;二是歪曲近代历史,否定近代革命的历史必然性;三是过分夸大暴力革命的破坏性并无限放大执政党某些失误的后果。当然,抹黑古代传统和曲解近代历史的基本用意仍在于丑化中国革命,质疑执政党的合法性。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中,对当代文艺工作者提出了几点希望,其中第一条是“希望大家坚定文化自信,用文艺振奋民族精神”。他把“坚定文化自信”上升到“振奋民族精神”的高度,并号召广大文艺工作者要善于从中华文化宝库中萃取精华、汲取能量,保持对自身文化理想、文化价值的高度信心。他强调说:“历史给了文学家、艺术家无穷的滋养和无限的想象空间,但文学家、艺术家不能用无端的想象去描写历史,更不能使历史虚无化。”习总书记的这些话,可谓语重心长,意义深远,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尤其对网络文学批评来说,坚定文化自信,反对历史虚无主义,这可谓是自媒体时代文学批评的一个迫在眉睫的重要课题。

关于网络批评的历史虚无主义问题,笔者曾在“红旗文稿”发表文章对其文化表征与精神本质进行过反思与清算。进入21世纪,历史虚无主义在网络虚拟空间大行其道,其危害的深度与广度,不亚于历史上任何时候。在网络虚拟空间的某些领域,虚无主义在调侃崇高、扭曲经典、颠覆历史等方面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无端虚构和任意架空历史的所谓“创新手法”,成了部分写手拥趸粉丝的秘密武器;在某些网站,否定中华文明、歪曲民族历史的现象被堂而皇之地贴上了“还原历史真相”的标签;在微博微信圈内,诋毁民族英雄形象、丑化人民群众的言行更是屡见不鲜;网络自媒体上甚至出现了一股“逢华必喧,遇美即美”的“爱/爱国主义”逆流,尤其是在某些微信群内,离经叛道就是思想“创新”,数典忘祖成为一种时尚,就连“外国的月亮比中国的圆”似乎也是不言自明的“事实”。

值得注意的是,虚拟空间的历史虚无主义者,虽未摘下“价值中立”“还原事实”的旧面具,但其歪曲历史、抹黑英雄的新招数却变得更加犀利凶狠,更加变化莫测。例如,某些人利用大数据技术搜集片面夸大“暴力革命之破坏性”的资料,用以证明中国选择社会主义道路是误入歧途,是中华民族的历史性悲剧;又如,某些呼风唤雨的“公知大V”“意见领袖”,以学术无禁区为由,打着学术思想讨论的幌子,把新中国历史描述成“一系列悲剧、闹剧的交替延续”……总之,在网络虚拟空间,形形色色的历史虚无主义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无所不为。但细察其文化虚无表征和历史解构策略,网络批评中的虚无主义的基本招数,主要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从大历史视角抹黑中华传统文化;二是歪曲近代历史,否定近代革命的历史必然性;三是过分夸大暴力革命的破坏性并无限放大执政党某些失误的后果。当然,抹黑古代传统和曲解近代历史的基本用意仍在于丑化中国革命,质疑执政党的合法性。

网文评论中,历史虚无主义最突出的表现是,刻意抹煞中华历史文化,解构华夏辉煌文明,诋毁中国道德传统。龚自珍说过:“灭人之国,必先去其史。”民族虚无主义对自己的历史、民族的文化乃至自己的民族,采取轻蔑的、否定的态度,把伟大的中华历史说得一无是处。在某些大V笔下,“丑陋的中国人”既愚昧迷信,又狡黠自私;既无法无天,又奴性十足;既毫无诚信,又死守教条……总之,中华民族就是一个蒙昧没落的民族,在某些“呲之哈笑”的“网络公知”眼里,这个以黄河黄土为标示的“黄色文明”,只有乞灵于西方的“蓝色文明”,才是走向民主与自由的惟一

出路。这类荒唐可笑的观点,早在20多年前就遭到有识之士的严肃批评,例如李政道在《读〈河殇〉有感》中指出:“黄河的黄水流入了大海,使海外的华人也永远连接了这伟大的河流……一个只依赖过去的民族是没有发展的,但是,一个抛弃祖先的民族是不会有的前途的。5000年的黄土文化值得我们骄傲,希望我们今后的创业,也能得到未来子孙们的尊敬。黄帝的儿女们,我们只要有志气,不必害怕目前的贫穷。盼能启新自兴,望弗河殇自丧。”(载《光明日报》,1988年11月4日。)

30年后的今天回过头来看看,如果当年听任“文化软骨病”的流行,一切唯西方马首是瞻,那么今天的经济崛起、文化复兴局面就很可能只是一场梦幻泡影式的空想。从这个意义上讲,“坚定文化自信”确如总书记所言,是事关“国运兴衰”的大问题。值得注意的是,在“作协九大会”的讲话中,总书记不只是从“国运兴衰”的宏大视角谈论文化自信问题,他还把文艺工作者的“文化自信”直接与其创作成败联系了起来,他说:“没有文化自信,不可能写出有骨气、有个性、有神采的作品”。

我们注意到,在网络虚拟空间,“用无端的想象去描写历史”,甚至刻意虚无历史,根本无视逻辑,毫无底线可言;某些所谓颠覆传统道德的“洞见”,恶搞英雄人物的“揭秘”,编造材料,罔顾事实,在调侃崇高和颠覆传统方面,可谓是无所不用其极。尤其是某些恶搞历史的作品,对民族传统中的理想、信念、诚实、守信等优秀品质,极尽揶揄挖苦之能事,肆意扭曲历史人物形象,挑战三观,影响恶劣。譬如说,孔融让梨,这是一个宣扬谦让美德的故事,恶搞者偏要曲解为孔融“惧打让梨”;又如,“胡倒戈”的《闪闪的红星》潘冬子参赛记》将小英雄潘冬子描述成了一个整日做明星梦的富家子弟,胡汉三反倒成了裁判冬子比赛成败的大评委……这类调侃经典、戏说历史的言论,在网络上可谓甚嚣尘上,这无疑会对青少年群体的价值观和审美观带来极大危害。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中指出:“历史是一面镜子,从历史中,我们能够更好看清世界、参透生活、认识自己;历史也是一位智者,同历史对话,我们能够更好认识过去、把握当下、面向未来。”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没有历史感,文学家、艺术家就很难有丰富的灵感和深刻的思想。文学家、艺术家要结合史料进行艺术再现,必须有史识、史才、史德。”但历史虚无主义者则相反,它们不仅否定传统文化,而且还要扭曲中国近现代史的革命主线,将革命与现代化完全对立起来,论及近百年的中国巨变,片面孤立地就事论事,不切实际地夸大革命的破坏作用,无视革命发生的合理性与必然性,不惜“颠倒历史真相”,对早有定论的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大作翻案文章。一时间众多奇谈怪论纷纷出笼,什么“抗战救国即祸国论”、“抗美援朝有害论”,可谓匪夷所思;在某些写手的网页里,开历史倒车的李鸿章、袁世凯竟然是走向共和的最大功臣;卖国贼汪精卫、刽子手山本五十六竟成了美女心目中智勇双全的最佳男神;而岳飞、林则徐、邓世昌、戴安澜、黄继光、邱少云等英雄人物,不是獐头鼠目之历史小丑,就是心胸狭窄的无耻小人。更为奇葩的是甚嚣尘上的“历史退步论”——清政府比民国有好,北洋比国民党好,民国比当今好,若日本统一了中国就最好!如此无耻谰言,居然能说得

理直气壮,历史虚无主义者的非理性色彩,由此可见一斑。

网络批评中历史虚无主义最流行的手法是质疑和抹黑英雄人物,以各种歪理邪说恶搞和丑化历史上那些著名的时代精神代言人。例如,揭秘岳飞“大地主”的面目、孙中山“包二奶”的真相、黄继光堵枪眼不合常理、刘胡兰原来是被母亲所杀、雷锋日记全都是造假、狼牙山五壮士其实是土匪、赖宁是“官二代”、雷锋玩“姐弟恋”……这类信口雌黄的“历史揭秘”,真是令人瞠目结舌。一篇名为《林则徐飞起一脚,把中国踹入万劫不复的深渊》的文章说:“在中国历史上,论起祸国殃民,林则徐绝对位列三甲,甚至很可能夺得状元的桂冠。”这类混淆黑白、颠倒是非的惊人之论,在网络虚拟空间可谓触目皆是,以致《人民日报》署名文章惊呼:“抹黑英雄恶搞历史”已成“网络公害”。

众所周知,英雄人物形象是民族精神的体现,中华民族的英雄具备坚贞不屈的忠诚品格、勇于献身的崇高精神、不惧艰险的顽强意志、舍我其谁的责任担当,不管时代如何变化,英雄人物始终是标注历史的精神坐标,英雄主义精神都是一种价值观的传承,它构成了一个民族向慕正义、追求崇高的价值底座,构建着我们民族的精神内核,凝聚正义、力量和无畏的勇气。郁达夫说过:“一个没有英雄的民族是可悲的奴隶之邦,一个有英雄而不知道尊重的民族则是不可救药的生物之群。”为此,我们有责任守护民族英雄形象,必须对历史虚无主义勇敢亮剑!

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在微博微信中歪曲历史事实、否定历史规律的现象大行其道。其中抹黑和丑化毛泽东形象、否定毛泽东历史功绩的言论,几乎形成了一股“非毛”潮流。例如,有人有意把毛泽东在探索过程中犯的错误说成是“罪恶”;用西方的“权力斗争”说来歪曲和图解党的历史,把延安整风、高饶事件乃至庐山会议错批彭德怀、文化大革命造成刘少奇冤案等,统统说成是毛泽东为了“个人权力”而搞的党内斗争;有意抹杀毛泽东领导下取得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成就,把毛泽东领导下的新中国说得一团漆黑、一无是处。如此深入“生活细节”,还原“历史真实”,只及一点,不及其余,根本无视历史的主流和本质,这类谎言,在网络上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影响,对此,我们切不可掉以轻心,无所作为。习总书记一针见血地指出,历史虚无主义的要害,是从根本上否定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和中国走向社会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但历史的规律一向不以少数别有用心者的意志为转移,历史虚无主义的言论并不能真正割断现实与历史的联系,而人民群众反倒因识破虚无主义的本质而更加敬重历史,更加尊重中华民族的发展历程;并能更深刻地理解人民、政党及领袖的关系,客观评价他们的历史作用。

在这个数字化生存的网络时代,学习历史,借鉴历史,从历史中获得智慧与启示,自觉抵制历史虚无主义,尤为重要。习总书记说:“文学家、艺术家不可能完全还原历史的真实,但有责任告诉人们真实的历史,告诉人们历史中最有价值的东西。戏弄历史的作品,不仅是对历史的不尊重,而且是对自己创作的不尊重,最终必将被历史戏弄。只有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尊重历史、按照艺术规律呈现艺术化的历史,才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才能立之当世、传之后人。”总书记的这番话,值得我们深长思之、勉力行之。

网络文学不仅自身已发展成为一片沃土,也滋养了影视、游戏改编和周边产品,并通过实践展示出媒介融合环境下粉丝经济的威力。对待网络文学不应继续采取鼓励新生事物或看待纯娱乐产品的态度,不能单凭不俗的市场成绩或读者趣味就报以赞誉。随着网络文学从业者年龄的增长、产业的壮大、社会影响力的提升,对其要求也应当从单纯的娱乐态度、经济效益转向更开阔的精神维度、更深刻的文化内涵。是否具备精神力量,是否能够担负起展示中华文化风采、增强民族文化自信的重任,是当前网络文学的一个重要命题。

□许苗苗

网络文学应具备精神力量

虚无史观与功利性爱情

穿越类小说的主要矛盾是时间的错位。早期穿越多受黄易《寻秦记》影响,写现代人回到古代,见证并参与民族历史进程,如《新宋》《回到明朝当王爷》《明》等,主人公以当代人读史的心理优势和后见之明重临古代,试图力挽狂澜,一解回顾历史时对昏君暴政的心头之恨。然而,穿越题材的一个基本准则就是不得更改历史进程,否则就脱离“穿越”而成为玄幻。因此,被既定时间框架束缚的穿越者总是一己之力难敌时代潮流,机关算尽却眼睁睁看着该发生样的照耀发生,最终只得用故作潇洒的态度掩饰虚无主义的内心。除以男性为主角的权谋征战类穿越文外,爱情也是穿越题材中颇受欢迎的一类,拥有诸多女性读者。当代男女关系太累,对房子、孩子、“直男癌”的恐惧让不少女性期望穿越到古代寻找真爱。然而,这种心下洞明的古装花式恋爱到底能不能解决真情的匮乏呢?在诸多穿越文中,答案是具有讽刺性的。以备受好评的《步步惊心》为例,虽然女主的情感真挚细腻,但追求的却是明哲保身而非纯真爱情。她在了解未来雍正真实身份的情况下,有意识地接近四阿哥、疏远八阿哥,并竭力平衡各方关系,为自己规划一个有保障的未来。穿越没有带来超越,爱情背后是无情的利益。

穿越作品中让普通人经历时间的奇遇,真切的情感获得了读者的好评,其完整的情节构思和弥合古今的故事空间也受到影视改编的青睐。可惜,这类题材中往往是历史进程浇灭了热血青年的火焰,现实目的主导着青春少女的爱情,即便拥有跨越时间的身份,出发点依然是利己主义和功利性的。当然,快速膨胀的大众文化产业需要诸多内容,对于个别网络小说的思想性不必过多求全责备,然而,当网文一哄而上纷纷穿越之时,其中流露出的虚无主义历史观和功利性爱情抉择就值得加以警惕。

丛林法则与痞子英雄

通过练功,打怪获得升级的推进模式在玄幻、修仙之类题材中十分常见。为给闲暇时间浅阅读的网民提供尽快融入作品语境的渠道,网络小说把人物能力提升的方式简化为练级,包括武术、魔法、训练宠物等;而与之相应,复杂的人际关系也变成比武斗法、愿赌服输。无论是角色自身比武,还是放出神兽斗法,甚至后宫争宠、职场碾压等,其逻辑都简单明白,那就是从林法则和赢者通吃。故事核心就是竞争升级,从不受欺负的小目标到终极位面的大主宰,一步一步前进。主角赢得畅快淋漓,对手输得大快人心。除了逻辑明确易懂之外,练功升级小说吸引读者的原因还有其特殊的人物设置,那就是痞子英雄。作为凡人修炼成仙、废柴扬眉吐气的故事主角,他们往往出身卑微,身体素质差、也未必善良英勇,与以往胸怀大志的英雄形象相去甚远。他们立志苦练的起因往往是为了报仇——被同性伙伴欺负、陷害,或是遭异性蔑视、退婚之类。低起点的主角让最平凡的读者都能够满怀优越感地将自身带入角色,伴随主人公一起练功、升级、交友、恋爱,通过不完美主人公流露出的好色、嫉妒、报复等负面情绪完成对现实生活中不满的弥补和情绪的疏解。故事解决矛盾的方式往往是福星高照、天赐奇缘。虽然可能涉及主角刻苦努力,但碾压对手才是重点。因此,练功升级文给人印象深刻的往往不是铁杵成针而是好运无敌。由于缺乏描写铺垫,也就不需要细节吻合,带领读者进行轻松的白日梦。痞子英雄通过“痞子”日常生活中小缺陷,打破了以往主角高大完美的形象,赋予英雄真实和亲近感。这种角色并非网络原创,却在网文中得到了强化认同。然而,英雄难做,痞子好学。在作者生动诙谐的笔下,大多数人心中只留下痞子的外形、习惯、小心眼和好运气,而斗魔教、救星球之类的“英雄事迹”却因太过虚幻而被忽略,更遑论原本就未设置的高尚情操。

明确的目标、激烈的比拼、畅快的宣泄,这一切导致练功升级类网文受到大量热情粉丝的追捧和打赏。虽然整体上说,升级练功讲究的是“努力就有收获”“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之类浅显正确的道理,但是由黑白分明导致在错综复杂的现实面前缺乏分辨力,由抽象的义气精神导致的睚眦必报、道德审判等潜在问题也不可小觑。特别是所谓热血文,顾名思义,以青少年为目标,并在行动力极强的热血网民之间推广流行。沉溺于将自身看作世界拯救者的痞子英雄们,难免会将二次元世界里虚拟的道义感带入真实世界。当他们自认处于鄙视链的低端时,会不会也和小说人物一样,先从“痞子”做起,逐个消灭对手,功成名就之后再考虑“英雄”呢?

网络文学:不只网络,还需文学

长期以来,网络文学被与“文学”区别对待。这里的区别不仅在于媒介,更在于评价标准。在网络类型小说已成规模的环境中,网络文学似乎成为当代通俗小说的代名词。特别是层出不穷的抄袭丑闻和金光闪闪的网络作家收入排行榜,更使人们在评价网络小说时,将标准从原创性和思想性转向话题性和经济领域。网络文学虽然立意娱乐,不以宣教为目的,但它依然是精神文化产品,不能低估其对读者的影响力。特别是当网络文学从文字、影视形象等多方面进入公众视野时,更应当反思并评估其影响效果。在历史潮流面前,个人是否只能无所作为、无动于衷?在爱情抉择面前,情感是否必须让位于被理智包装起来的功利现实?过多痞子与英雄的复合体只会解构英雄,不能成就痞子。因为英雄必然有崇高理想支撑,而实现理想的过程太过漫长遥远,在网络小说中相对缺乏,不像丛林法则那样容易模仿并即时生效。

当代社会已然处于后现代颠覆权威和经典的潮流中,互联网更营造出声嘶力竭、缺乏中心的语境。网络文学一方面受网民兴趣主导,一方面又因强大的话题制造能力和媒介融合特性而影响到更广泛的社会效益层面,其影响早已突破网络和新媒体,成为不可小觑的力量。在这种情况下,网络作品中对社会的认识、对人生的态度以及传达的价值观非常值得关注。当历史虚无主义、爱情功利主义、丛林法则和痞子英雄遍布网络阅读视野时,它们必然自我繁殖,不断复制。网络小说一向打着满足读者、娱乐大众而非宣传教育的旗号。虽然文学功能原本并不排斥娱乐性和游戏性,但作为诉诸精神领域文化产品的网络文学,不仅有网络和产业化需求,还应具备文学的精神力量,时刻以精神贵族的姿态,以崇高的理想、思想的深度和反思能力来自我要求。

的确,网络文学不仅自身已发展成为一片沃土,也滋养了影视、游戏改编和周边产品,并通过实践展示出媒介融合环境下粉丝经济的威力。对待网络文学不应继续采取鼓励新生事物或看待纯娱乐产品的态度,不能单凭不俗的市场成绩或读者趣味就报以赞誉。随着网络文学从业者年龄的增长、产业的壮大、社会影响力的提升,对其要求也应当从单纯的娱乐态度、经济效益转向更开阔的精神维度、更深刻的文化内涵。是否具备精神力量,是否能够担负起展示中华文化风采、增强民族文化自信的重任,是当前网络文学的一个重要命题。

